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遴选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SZX2026-382）

遴选文件

采　　购　　人：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

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的遴选公告

项目概况

根据《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采购管理暂行规定（2024年版）》，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内部评选遴选方式择优选择供应商。项目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SZX2026-382

预算金额：人民币14.710000万元

采购需求：确定一家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

二、参评人的资格要求

1.参评人必须是经司法行政部门批准设立并取得《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的律师事务所（含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法人/非法人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参评的供应商为律师事务所分所，须提供分所执业许可证及其总所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评选及履约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授权书（只接受直接授权，不接受逐级授权），并同时提供总所执业许可证。不接受同一总所授权两家或以上分所同时参与本项目评选，也不接受总所与分所同时参与本项目评选，如出现上述情形，该两家或以上供应商的参评文件均按无效参评处理。上述资料原件备查；

2.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3.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中“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查询供应商的信用信息，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作为项目档案材料一并保存。】；

5.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参评供应商的参评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如发现不同参评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存在上述“不得”的情形，作参评无效处理）；

注：其中，对于“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是否为同一人”，由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或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网（https://gjsy.scopsr.gov.cn/）或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等网站查询供应商信息，相关信息以截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6.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参评。（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评，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参评，不允许转包、分包（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8.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三、获取遴选文件

1.时间：2026年11月17日起至2026年11月23日止（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2.线上报名。

报名网址：https://jdy.shenshuizaojia.com:8443/f/6758fdb2f9ae5eae94a793db。

地址：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401）；

报名时提交以下资料盖章扫描件：

（1）参评人的营业执照；

（2）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被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电话、邮箱）；

（3）参评人的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资料；

遴选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500元，遴选文件售后不退；

领取联系人：庄晓琴；

联系电话：13688812350。

四、提交参评文件截止时间、评选时间和地点

参评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12月1日14时00分至14时30分。

参评文件提交方式：现场递交（如需邮件递交需提前联系收取联系人）。

收取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401。

收取联系人：庄晓琴。

联系电话：13688812350。

邮编：518000

评选时间：2026年12月1日14时30分。

评选地点：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401。

五、对本次评选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红荔路 2009 号；

联系人：温工；

联系电话：0755-83209322；

邮编：51800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401；

联系人：庄晓琴、刁杰辉、张辰、王旋；

联系电话：13688812350、1870755154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庄晓琴、刁杰辉、张辰、王旋；

电话：13688812350、18707551546。

第一章　参评须知

参评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SZX2026-382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采购方式：遴选采购
2	评选有效期	从评选截止之日起90日内。
3	参评递交材料	1.参评文件**一式四份（正本一份，复印件副本三份），须密封，且**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并在封套上标明项目名称、参评人名称等字样。 **2.电子参评文件，电子版是以U盘或硬盘等移动存储介质提交的加盖公章的PDF电子参评文件，须与纸质参评文件密封在一个密封包中。** **3.参标所用《参评报价表》。单独密封的《唱标文件》1份。**该表内容应与参评文件中的《参评报价表》内容一致；**如有差异，以唱标所用的《参评报价表》内容为准），须另行密封。**
4	材料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地址及收取人：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裙楼401招标代理部，庄晓琴。
5	评选	采购人根据工作安排确定评选时间,不晚于2026年12月1日14时30分。
6	评审小组	全部评审过程由采购人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小组由3人单数成员组成。
7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8	评审步骤	先进行资格、符合性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参评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即为入围参评人。
9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	评审小组结合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部分和价格部分进行综合评估，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各入围参评人的综合得分。评审小组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推荐排名第一的参评人为第一候选成交人，排名第二的参评人为第二候选成交人，排名第三的参评人为第三候选成交人。 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或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因情况紧急，重新组织采购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时，可依法从其他候选成交人中确定替补成交人。

10	其他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参评方案，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参评文件的报价只允许唯一方案报价。
11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代理服务费以项目的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的收费标准执行，代理服务费下浮10%。低于人民币3000元的，按最低人民币3000元收取。

参评人必须认真阅读参评须知的内容，以免造成参评失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项目，任何未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无效响应。

2．标有“▲”的条款为重要项目，任何未响应或负偏离将被严重扣分。

3．参评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它组织。

4．参评人在响应建议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具体承诺。如果参评人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5．参评人须对所投报价服务及自身经营情况描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6．参评人没有在参评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响应表注明）的描述、条款视为被参评人完全接受。

7．参评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服务或货物、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二、参评报价说明

参评报价包括：服务费用、各项税费。

三、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的部署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基层消防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26〕6号）坚持严格执法与热情服务相结合的要求，回应深圳市民、人大代表关于加大消除火灾隐患力度和优化消防监督执法工作的殷切期盼，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拟创新探索更加符合深圳实际、审慎包容的新型消防监督执法模式，为《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修订完成前期调研工作。为保障调研工作专业性、科学性，拟采购一家供应商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协助完成调研任务。

四、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1	1	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C20030000（法律咨询服务）	项	1	否

服务项目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最高参评限价（元）	备注
1	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147,100.00	

五、技术要求

1.服务内容

成交人须组建专项法律服务团队，协助采购人完成《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工作，具体包括：

（1）协助明确调研内容：围绕创新探索更加符合深圳实际、审慎包容的新型消防监督执法模式，协助设计调研提纲、问卷。

（2）协助确定调研对象及设计调研方式：针对采购人内部相关业务处室、各区消防大队、其他相关单位（如市住房和建设局）、司法行政机关、相关街道办事处、商事主体代表等不同对象，设计差异化的调研问卷、访谈提纲，确保调研针对性和有效性。

（3）参与走访阶段工作：指派专业律师参与座谈会、个别访谈、问卷调查等调研活动，做好调研记录，充分收集各方意见和建议，确保信息全面、准确。

（4）协助数据汇总与分析：对调研阶段收集到的数据、意见和建议进行汇总、分析，提供法律专业视角的梳理和分类。

（5）协助撰写调研报告：根据调研结果，起草详细的调研报告，内容包括调研背景、调研方法、调研内容、调研结果及建议等，报告需符合立法调研专业标准，为制度制修订提供科学依据。

（6）协助专家研讨：参与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对调研报告进行研讨，并根据专家意见协助修订完善报告。

（7）其他相关法律支持：在调研过程中提供法律法规检索、案例分析、制度合法性论证等支持。

2.服务质量标准

（1）调研问卷、访谈提纲设计科学合理，符合立法调研规范；

（2）调研记录完整、准确，能真实反映各方意见；

（3）调研报告内容全面、客观，问题分析透彻，建议具有可操作性，符合深圳实际；

（4）服务团队响应及时，能按采购人时间节点要求完成任务。

3.人员要求

（1）项目负责人：具有法律专业背景，且有参与立法调研及政府法律咨询服务经验；

（2）团队人数：不少于3人，均具备法律专业背景，其中至少1人熟悉消防领域法律法规；

（3）团队成员不得随意更换，确需更换须经采购人同意。

六、商务要求

1.服务时间和地点

（1）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

（2）服务地点：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指定地点（包括支队机关、各区消防大队、相关单位、司法行政机关、街道办事处等调研现场）。

2.付款进度和方式

（1）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提交的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70%；成交人提交调研报告最终定稿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人提交的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3.履约要求及违约责任

（1）履约验收要求

①验收内容：包括调研提纲、问卷、访谈记录、数据分析材料、调研报告终稿等。

②验收标准：成交人提交的调研报告及全部成果文件应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服务内容、质量标准，内容全面客观，建议具有可操作性，并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

③验收程序：成交人完成全部调研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后，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组织对成果进行评审验收，出具验收意见。验收合格的，作为付款依据；验收不合格的，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要求限期修改完善。

（2）成交人未按约定时间完成各阶段工作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0.5%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0日的，采购人有权拒付费用并解除合同。

（3）成交人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付费用并解除合同。

（4）成交人不得将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4.售后服务要求

调研报告提交后，成交人应提供不少于6个月的免费后续咨询服务，包括对报告内容的解释、补充调研建议等。

5.保密要求

（1）采购人、成交人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成交人获知的采购人单位、职工的任何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特别是国家安全秘密和政府信息数据等。

（2）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3）成交人应当对完成本服务过程中知悉、获取、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信息、资料、文件等履行严格的保密义务，非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得用作本项目以外的任何用途，也不得提供给他人使用，否则视为成交人违约，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人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与定评

1．当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参评人不少于三家时，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计算方法，各评委单独封闭对每个参评人进行评审和比较。

2．成交人资格的确定，由评审小组推荐，并由采购人确认。

3．比较与评价。评审小组按遴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参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合 计
分值	45	45	10	100分

4．技术评分

（1）由评审小组对所有参评文件的技术部分的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

（2）评委独立进行评分，填写“技术评分表”；

（3）评分标准：按“技术评分表”中的分值进行评分；

（4）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集，取算术平均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为该参评人的技术得分。

5．商务评分

（1）由评审小组对所有参评文件的商务部分的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

（2）评委独立进行评分，填写“商务评分表”；

（3）评分标准：按“商务评分表”中的分值进行评分；

（4）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集，取算术平均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为该参评人的商务得分。

6．价格评分

（1）由评审小组对所有参评文件的价格部分的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

（2）基准价格分：以有效参评人中报价最低的参评报价为基准价，定其基准价格分为满分。

（3）参评人的价格得分=评审基准价÷参评报价×价格分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算出每个参评人的“价格得分”。

（4）评委检查每个参评人的价格评分计算情况，确认“价格得分”。

7.价格错误的修正：

（1）评审小组将审查参评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参评人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2.1）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参评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参评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参评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对不同文字文本参评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参评文件的参评报价，参评人同意后，调整后的参评报价对参评人起约束作用。如果参评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参评将被拒绝。

二、综合得分的计算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参评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综合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综合得分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技术评分相同的，名次按商务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评审价均相同的评审小组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三、评审优惠政策

本项目采购标的(服务)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参评文件中提交了《参评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参评人，**其参评报价扣除 10 %后参评**。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参评报价扣除。如有其它政策支持因素（如鼓励创新等）需一并列出。

四、确定成交人

采购人将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成交人，同时向成交人发出书面《成交通知书》。

注：本评审办法入围参评人指所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参评人。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评审内容	
资格性审查要求	1.参评人必须是经司法行政部门批准设立并取得《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的律师事务所（含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法人/非法人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为律师事务所分所，须提供分所执业许可证及其总所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及履约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授权书（只接受直接授权，不接受逐级授权），并同时提供总所执业许可证。不接受同一总所授权两家或以上分所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也不接受总所与分所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如出现上述情形，该两家或以上供应商的参评文件均按无效投标处理。上述资料原件备查；
	2.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3.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中“信用服务”栏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中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查询供应商的信用信息，相关信息以开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作为项目档案材料一并保存。】；
	5.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参评供应商的参评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如发现不同参评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存在上述“不得”的情形，作参评无效处理）； 注：其中，对于“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是否为同一人”，由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或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网（https://gjsy.scopsr.gov.cn/)或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gsxt/newList）等网站查询供应商信息，相关信息以截标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
	6.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评。（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评，不接受进口产品参评，不允许转包、分包（由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作出声明，加盖公章）。
	8.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符合性审查要求	1.未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参评。
	2.参评文件及参评报价表按规定密封、签字、盖章。
	3.遴选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对同一项目参评时，未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参评方案。
	4.分项报价或参评总价未高于预算金额（最高参评限价）。
	5.未出现以下情况：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按规定又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
	6.未出现以下情况： （1）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参评审查程序： ①参评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参评报价平均值50%的，即参评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参评报价平均值×50%； ②参评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参评报价50%的，即参评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参评报价×50%； ③参评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参评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④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参评(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参评(响应)价格作出解释，要求相关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参评(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

	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参评(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参评(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参评(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7.参评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或服务期限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
	8.按遴选文件附件所提供的样式和要求完整填写“资格声明函及参评函”。
	9.按遴选文件要求填写《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10.实质性响应指标（综合遴选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满足采购人要求。
	11.参评报价无严重缺漏项目。
	12.参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或遴选文件未出现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	是否通过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写“通过”或“不通过”）

1、只有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参评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即为入围参评人。

2、每一项目通过的打“〇”，不通过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3、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4、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一栏中应写 “通过”或“不通过”。

5、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参评人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项目评分表

序号	评分项			分值
1	价格			10
2	技术			45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分准则
	1	实施方案	15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 1.调研阶段划分； 2.各阶段具体任务； 3.人员安排； 4.时间进度表及进度保障措施。 **二、评分标准：** 1.参评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含以上4项考察内容的，得12分；包含任意3项得9分；包含任意2项得6分；包含任意1项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2.在上述基础上，专家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分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1）参评文件响应内容全面，服务方案完善可行、具体，完全符合服务需求的，评价为优，加3分； （2）参评文件响应内容较全面，服务方案较完善可行、具体，完全符合服务需求的，评价为良，加2分； （3）参评文件响应内容不够全面，服务方案不够完善可行、具体，但基本符合服务需求的，评价为中，加1分； （4）参评文件响应内容不全面，服务方案不完善可行、具体，评价为差，加0分。 如果评审为差，要求专家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在档。
	2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10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给出分析及应对措施，包括： 1.明确列举本项的重点难点； 2.针对重难点提供具体的解决路径或时间安排； 3.制度设计的合理化建议。 **评分标准：** 1.参评人提供的方案包含以上3项考察内容的，得7分；包含任意2项得5分；包含任意1项得3分；未提供或少于1项不得分。 2.在上述基础上，专家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分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1）项目重难点分析及建议全面，方案完善可行，评价为优，加3分； （2）项目重难点分析及建议较全面，方案较完善可行，评价为良，加2分； （3）项目重难点分析及建议不够全面，方案不够完善可行，评价为中，加1分； （4）项目重难点分析及建议不全面，方案不可行，评价为差，加0分。 如果评审为差，要求专家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在档。
	3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10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为保障服务质量、按期完成、数据安全等制定的措施，包含: 1.项目质量管理制度与措施； 2.各阶段成果及进度保障措施；

				3.项目资料、成果安全性保障制度与措施。 **二、评分标准：** 1.参评人提供的方案包含以上3项考察内容的，得7分；包含任意2项得5分；包含任意1项得2分；未提供或少于1项不得分。 2.在上述基础上，专家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分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 （1）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全面，完善可行，评价为优，加3分； （2）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较全面，较完善可行，评价为良，加2分； （3）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不够全面，不够完善可行，评价为中，加1分； （4）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不全面，方案不可行，评价为差，加0分。 如果评审为差，要求专家书面说明理由，并记录在档。
	4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5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承诺服务期满后提供后续咨询、报告解释等服务。 二、**评分标准：** 供应商承诺以下全部两项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1.服务期满后提供后续立法咨询及报告解释服务； 2.服务期满后按要求完成所有调研资料及成果文件的移交。 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
	5	违约承诺	5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对人员配置、服务质量、违约责任等的承诺。 二、**评分标准：** 供应商承诺以下全部三项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1.人员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及参评承诺配置； 2.服务质量达到采购文件要求； 3.对未能达到的管理要求承担管理责任。 要求提供承诺（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3	**商务**			**45**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分准则**
	1	参评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15	**一、评分内容：** 参评人近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截止日为本项目参评截止之日）承担过以下任一类法律服务项目业绩： ①地方性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立法调研、起草、论证； 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执法监督等行政执法制度研究； ③消防、应急管理领域的行政复议、诉讼、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参评人每提供以上第①②类法律服务项目1个同类业绩得3.5分，最高得10.5分；每提供以上第③类法律服务项目1个同类业绩得1.5分，最高得4.5分。 **三、评分依据：** 1.要求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页、合同主要内容页、合同签订日期页、合同双方签字盖章页）和已完成，且履约评价合格或者验收合格证明文件作为得分依据，履约评价合格或者验收合格证明文件需加盖合同发包方公章（或业务章）。

				2.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项目报告等。 3.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参评人公章，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4.续签类的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合同只作为一个有效合同参与评分。 5.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2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	10	**一、评分标准：** 1.从事法律工作10年及以上，得5分； 2.具有担任地方立法、行政执法制度研究等专项法律服务的项目负责人经验得5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企业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近一个月社保证明文件原件复印件，原件备查。（本项目开标日前一个月参评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参评人出具情况说明视为符合，无须提供社保）。 2.从事法律工作年限参评人可提供律师执业证复印件，以首次执业时间起算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计算或者历年从事法律相关工作的劳动合同及对应社保缴纳记录（需体现法律岗位工作内容）。 3.相关经验证明提供合同。要求提供项目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项目报告等其他证明文件。 4.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参评人公章，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5.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3	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	15	**一、评分标准：** 1.团队总人数（项目负责人除外）不少于3人（以社保为准），否则本项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人得1分，最高得5分； 2.团队成员中具有法律相关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的，每人得2分；具有法律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的，每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 3.团队成员中具有地方立法、行政执法或消防管理领域法律服务经验，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 同时满足评分标准第2项和第3项的，可重复得分。 **二、评分依据：** 1.提供团队成员名单、学历证书复印件、社保证明、相关经验证明等。 2.要求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企业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近一个月社保证明文件原件复印件，原件备查。（本项目开标日前一个月参评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如开标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参评人出具情况说明视为符合，无须提供社保）。 3.如涉及学历证书，要求提供证书扫描件以及学信网查询记录。对于较早颁发的学历证书，学信网无法查询的，要求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其他佐证材料（如毕业院校、人社部

				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等单位出具的证明）作为得分的依据。 4.相关经验证明提供合同。要求提供项目合同关键信息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提供项目报告等其他证明文件。 5.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参评人公章，原件备查。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4	诚信情况	5	**评分内容：** 参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深财规〔2023〕3号）相关规定，如供应商在全国范围内存在因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财政部门罚款等一般行政处罚信息，或者存在该办法第十一条所称在本市集中采购活动中的一般违法失信行为记录信息，且在公示期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评分依据：**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以及市、区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信息，具体以开标当日上述渠道的全部查询结果为准，参评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评审过程中由工作人员向评审委员会提供供应商诚信查询结果。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合同号：SZXF2026-00X

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甲方：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方：

甲 方（采购人）：**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法定代表人：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红荔路2009号

联系人：

电话：

乙 方（成交人）：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联系人：

电话：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SZX2026-382）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2. 项目类型：服务类

3. 项目服务地点：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指定地点（包括支队机关、各区消防大队、相关单位、司法行政机关、街道办事处等调研现场）。

二、项目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

三、合同价格

1. 本合同总价（含税价格）：大写 人民币 元 (¥ 元)。

2. 本合同总价包括了人员薪酬待遇、咨询、税费（包括关税、增值税）、保险费、场地管理费、服务资料费、项目管理、水电费等的全部费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就本合同的履行另行收取其他费用。

四、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内容

乙方须组建专项法律服务团队，协助甲方完成《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工作，具体包括：

（1）协助明确调研内容：围绕创新探索更加符合深圳实际、审慎包容的新型消防监督执法模式，协助设计调研提纲、问卷。

（2）协助确定调研对象及设计调研方式：针对甲方内部相关业务处室、各区消防大队、其他相关单位（如市住房和建设局）、司法行政机关、相关街道办事处、商事主体代表等不同对象，设计差异化的调研问卷、访谈提纲，确保调研针对性和有效性。

（3）参与走访阶段工作：指派专业律师参与座谈会、个别访谈、问卷调查等调研活动，做好调研记录，充分收集各方意见和建议，确保信息全面、准确。

（4）协助数据汇总与分析：对调研阶段收集到的数据、意见和建议进行汇总、分析，提供法律专业视角的梳理和分类。

（5）协助撰写调研报告：根据调研结果，起草详细的调研报告，内容包括调研背景、调研方法、调研内容、调研结果及建议等，报告需符合立法调研专业标准，为制度制修订提供科学依据。

（6）协助专家研讨：参与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对调研报告进行研讨，并根据专家意见协助修订完善报告。

（7）其他相关法律支持：在调研过程中提供法律法规检索、案例分析、制度合法性论证等支持。

2.服务质量标准

（1）调研问卷、访谈提纲设计科学合理，符合立法调研规范；

（2）调研记录完整、准确，能真实反映各方意见；

（3）调研报告内容全面、客观，问题分析透彻，建议具有可操作性，符合深圳实际；

（4）服务团队响应及时，能按甲方时间节点要求完成任务。

3.人员要求

（1）项目负责人：具有法律专业背景，且从事法律工作10年以上，有参与立法调研及政府法律咨询服务经验；

（2）团队人数：不少于3人，均具备法律专业背景，其中至少1人熟悉消防领域法律法规；

（3）团队成员不得随意更换，确需更换须经甲方同意。

五、项目要求

1.履约验收要求

（1）验收内容：包括调研提纲、问卷、访谈记录、数据分析材料、调研报告终稿等。

（2）验收标准：乙方提交的调研报告及全部成果文件应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服务内容、质量标准，内容全面客观，建议具有可操作性，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

（3）验收程序：乙方完成全部调研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组织对成果进行评审验收，出具验收意见。验收合格的，作为付款依据；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限期修改完善。

2.售后服务要求

调研报告提交后，乙方应提供不少于6个月的免费后续咨询服务，包括对报告内容的解释、补充调研建议等。

六、双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当日，细分工作内容并和甲方严格确定项目的实施范围，如有变动需征求甲方的意见，并获得甲方的书面许可。

2. 甲方有权对不履行合同或违反甲方管理规定的乙方人员提出警告，并要求乙方更换服务态度差、仪表差、工作差的管理人员、服务人员，乙方保证无条件予以更换，并承担一切责任及赔偿甲方损失。

3. 乙方承诺根据本项目遴选文件、参评文件、本合同约定内容及按照甲方要求修改、完善的实施方案的要求提供服务。

七、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70%；乙方提交调研报告最终定稿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1）开户名称：_____；

（2）开户银行：_____；

（3）开户账号：_____。

3.乙方每次申请付款时均应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发起支付流程。

八、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1.甲方对本项目的遴选文件、实施方案、履行本合同所形成的一切工作成果、刊物上发表与消防救援有关的“课题调研或经验”等项目成果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人不得将本项目成果以任何方式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使用于其他项目。

2.乙方人保证，甲方在享受乙方人提供的服务的全部或任何一部分时，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利的投诉或起诉。否则，乙方人应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索赔、律师费、采取补救措施的费用等）

九、保密条款

1.甲方、乙方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获知的甲方单位、职工的任何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特别是国家安全秘密和政府信息数据等。

2.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3.乙方应当对完成本服务过程中知悉、获取、在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信息、资料、文件等履行严格的保密义务，非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用作本项目以外的任何用途，也不得提供给他人使用，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完成各阶段工作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0.5%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0日的，甲方有权拒付费用并解除合同。

2.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拒付费用并解除合同。

3.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或违法分包，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十一、争端的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二、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十三、未尽事宜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之附件

1.本合同所有附件、遴选文件、参评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期。

十五、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壹式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于__年__月__日在深圳市签订。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甲方和乙方协商确定。

第五章 参评文件格式

唱标文件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SZX2026-382

参评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参评报价表

项目编号：SSZX2026-382

项目名称	参评报价	合同期限
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6 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参评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致：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联系电话或手机号码：（如法定代表人为参评人代表，则必须填写此项）。

我系 参评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本证明书用于 参评人名称 签署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参评文件、进行合同参评、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身份证反面

说明：

1.本证明书要求参评人提供**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招参评文件中涉及需法定代表人授权和签字（或盖私章）之处，非法人组织可由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

4.如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参与参评，必须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可不用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致：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参评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参评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参评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私章）：

参评人（盖公章）：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参评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说明：

1.本授权书要求参评人提供有**被授权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如是代理人（受托人）参与参评，则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且《参评函》的委托代理人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的代理人（受托人）必须一致。

参评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参评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一、资格声明函

二、参评函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五、参评报价表格式

六、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七、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八、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格式自拟）

九、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格式自拟）

十、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十一、违约承诺（格式自拟）

十二、参评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格式自拟）

十三、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格式自拟）

十四、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格式自拟）

十五、参评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评审指引表

（置于参评文件的首页）

为方便参与该项目的评委专家的评审，快速找到评审事项与该项目参评文件所对应的位置，请参评人参照下表格式，编制本项目评审指引表。

项目评审指引表

<table>
<tr><th colspan="4">一、资格性检查指引</th></tr>
<tr><th>序号</th><th>资格性检查项目</th><th>证明文件</th><th>起止页码</th></tr>
<tr><td rowspan="3">1</td><td rowspan="3">参评人具备参评资质要求，或提交相应资格证明材料的。</td><td>营业执照</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2</td><td>参评人按遴选公告要求的时间完成报名的</td><td>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需求单位核查。</td><td></td></tr>
<tr><th colspan="4">二、符合性检查指引</th></tr>
<tr><th>序号</th><th colspan="2">符合性检查项目</th><th>参评人自查情况</th></tr>
<tr><td>1</td><td colspan="2">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参评。</td><td>不存在（示例）</td></tr>
<tr><td>2</td><td colspan="2">参评文件及参评报价表未按规定密封、签字、盖章。</td><td></td></tr>
<tr><td>3</td><td colspan="2">遴选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对同一项目参评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参评方案。</td><td></td></tr>
<tr><td>4</td><td colspan="2">分项报价或参评总价高于预算金额（最高参评限价）的。</td><td></td></tr>
<tr><td>5</td><td colspan="2">同一项目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按规定又无法确定哪个是有效报价。</td><td></td></tr>
<tr><td>6</td><td colspan="2">（1）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参评审查程序：
①参评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参评报价平均值50%的，即参评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参评报价平均值×50%；
②参评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参评报价50%的，即参评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参评报价×50%；
③参评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参评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④评审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参评(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参评(响应)价格作出解释，要求相关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30分钟内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参评(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td><td></td></tr>
</table>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参评(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参评(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参评(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7	参评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或服务期限不满足遴选文件规定的。		
8	未按遴选文件附件所提供的样式和要求完整填写“资格声明函及参评函”的。		
9	未按遴选文件要求填写《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10	实质性响应指标（综合遴选文件成交注★的条款）未满足采购人要求。		
11	参评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		
12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遴选文件属于参评无效的。		
三、评分指引			
评分类别	**评分项目**	**对应章节**	**起止页码**
技术部分	（请根据项目评分表内容调整）		
	示例：实施方案		
商务部分	（请根据项目评分表内容调整）		
	示例：类似业绩		

注：

1.对于**“参评人自查情况”**，请参评人根据检查项目认真自查，并参照示例填写“存在/不存在”，如填写“存在”将可能导致参评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2.对于**“综合评分指引”**请参评人按照第三章的**《项目评分表》**的评分要求，根据各评分项目以**自上而下**的顺序编制。因项目次序混乱而影响评审效率及评审结果者，参评人自负其责。

一、资格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致：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根据贵方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6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SZX2026-382）的采购公告，本单位（企业）自愿参加评审，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参评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参评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与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参评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为同一人且不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我单位不存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况。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非联合体参评，非采用进口产品参评，成交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我单位确认并承诺：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参评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①参评人必须是经司法行政部门批准设立并取得《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的律师事务所（含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其他法人/非法人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参评的供应商为律师事务所分所，须提供分所执业许可证及其总所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评选及履约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授权书（只接受直接授权，不接受逐级授权），并同时提供总所执业许可证。不接受同一总所授权两家或以上分所同时参与本项目评选，也不接受总所与分所同时参与本项目评选，如出现上述情形，该两家或以上供应商的参评文件均按无效参评处理。上述资料原件备查。

②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缴纳社会保险情况（提供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情况）。

（注：参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五条规定，以下内容将作为评审小组和主管部门判定本项目不同参评供应商是否涉嫌、属于串通参评的重要依据，请供应商认真填报，并保证所填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参评（响应）供应商</td><td colspan="2">（加盖供应商公章）</td><td>项目名称及编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参评（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td></tr>
<tr><td>序号</td><td>职务</td><td>姓名</td><td>身份证号码</td><td>劳动合同关系单位</td><td>缴纳社会保险单位</td></tr>
<tr><td>1</td><td>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2</td><td>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3</td><td>项目负责人</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4</td><td>主要技术人员</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5</td><td>参评文件编制人员</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6">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td></tr>
<tr><td colspan="6">参评（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td></tr>
<tr><td>序号</td><td>关联关系类型</td><td>关联主体名称</td><td colspan="3">备注</td></tr>
<tr><td>1</td><td>控股股东</td><td></td><td colspan="3">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参评（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参评（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td></tr>
</table>

			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指对参评（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附件：证明材料：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2）主要经营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3）项目参评授权代表人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4）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5）主要技术人员 1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6）主要技术人员 2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开标前一个月的社保缴纳凭证：

（7）……

③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小组（评审小组）在依法进行资格审查、评审过程中，发现《中小企业声明函》存在明显笔误或者含义不明确的，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后符合中小企业条件的供应商，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参照《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第十八条精神）。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本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 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请选择填写：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 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日　　期：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仅限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知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样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的工程、提供服务；□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承诺人在□处打√）。本条所称货物是指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货物，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核心产品（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参评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④参评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

二、参评函

参评函

致：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根据贵方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6 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SZX2026-382）的采购公告，本人代表参评人_____参加评审，并提交参评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将全部满足遴选文件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如果发现参评文件中另有与遴选文件中不一致的响应或没有响应，我方同意采购人有权要求我方按照遴选文件的要求提供货物或服务。我方并同意按照遴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我方参评总报价包含采购需求说明的所有产品功能和服务内容，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参评总报价中，成交后不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遴选文件内容，包括澄清、延期、更正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遴选文件要求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我方同意本项目参评有效期为自评选截止之日起 90 日，如我方获成交，同意评选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4.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参评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参评。我方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

5.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6. 我方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 / 单位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参评，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7. 与本评选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现场递交至：

参评人地址及项目联系人：

电话：

参评人名称（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鉴：

参评人委托人（代表）签名或印鉴：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

致：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联系电话或手机号码：（如法定代表人为参评人代表，则必须填写此项）。

我系 参评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本证明书用于 参评人名称 签署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参评文件、进行合同参评、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身份证反面

说明：

1.本证明书要求参评人提供**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招参评文件中涉及需法定代表人授权和签字（或盖私章）之处，非法人组织可由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

4.如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直接参与参评，必须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可不用填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

致：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参评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已递交的参评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参评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私章）：

参评人（盖公章）：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联系电话： 手机：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参评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说明：

1.本授权书要求参评人提供有**被授权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公章**后的原件方为有效；

2.提供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港澳台居民可提供来往通行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管辖范围人员，可提供公安部门认可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如是代理人（受托人）参与参评，则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且《参评函》的委托代理人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书》的代理人（受托人）必须一致。

五、参评报价表格式

参评报价表

项目编号：SSZX2026-382

项目名称	参评报价	合同期限
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 2026 年度《深圳经济特区消防条例》及相关制度调研专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参评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采购需求响应一览表

序号	采购需求指标	参评人响应情况描述	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参评文件位置及页码

注：

1. 如遴选文件成交有“★”的条款为不可偏离条款，如有一条偏离将做参评无效处理，▲为重要项目，任何未响应或负偏离将被严重扣分。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条款，如未提供证明文件，视为负偏离。

2. 参评人在“采购需求指标”中必须列出“第二章 采购需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的具体内容，在“参评人响应情况描述”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具体承诺，在“偏离说明”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被视为“负偏离”。未按要求填表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此表可延长）

参评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参评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八、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格式自拟）

九、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格式自拟）

十、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十一、违约承诺（格式自拟）

十二、参评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格式自拟）

十三、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仅限一人）（格式自拟）

十四、拟安排的项目主要团队成员（主要技术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格式自拟）

十五、参评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